

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暨减持时间过半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2），副总裁杨修亮先生计划自2021年9月23日起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3,750股，占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后股份总数的0.01%。

2021年12月23日，公司收到了杨修亮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时间过半告知函》，截至2021年12月23日，上述减持时间过半，杨修亮先生尚未减持本公司股份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大股东、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，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份减持进展情况

截至2021年12月23日，杨修亮先生尚未减持公司股份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计划已进行预披露，符合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杨修亮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杨修亮先生的减持计划尚未执行完毕，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杨修亮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时间过半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23日